

证券代码：873926

证券简称：苏州园林

主办券商：中金公司

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0 日 9: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926	苏州园林	2025 年 9 月 5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	√
2	关于废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	√
3	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	
1.	股东会议事规则	√

2.	董事会议事规则	√
3.	对外投资管理制度	√
4.	对外担保管理办法	√
5.	关联交易管理制度	√
6.	利润分配管理制度	√
7.	募集资金管理制度	√
8.	信息披露管理办法	√
9.	承诺管理制度	√
10.	独立董事工作制度	√
11.	防范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	√
12.	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	√
13.	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	√
累积投票议案：选举董事		
4	非独立董事选举	应选人数 5 人
1.	非独立董事屠伟军	√
2.	非独立董事刘佳	√
3.	非独立董事嵇存海	√
4.	非独立董事宋全春	√
5.	非独立董事沈洁	√
5	独立董事选举	应选人数 3 人
1.	独立董事姜慧萍	√
2.	独立董事何萍	√
3.	独立董事马建武	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，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，同时对现行《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废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，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，因此公司拟废止现行《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鉴于公司拟取消监事会，为保持与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内部治理制度进行相应的修订。

附件：《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《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》《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《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《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《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》《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《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

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按照相应的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的换届选举。

经公司股东提名【屠伟军先生】、【刘佳女士】、【嵇存海先生】、【宋全春先生】、【沈洁女士】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【顾益颢先生】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，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董事职务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为连任董事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任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按照相应的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的换届选举。

经公司股东提名【姜慧萍女士】、【何萍女士】、【马建武女士】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，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董事职务。

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为连任董事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任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。

2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3. 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现场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0 日 8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董事会秘书 钱孝宇：0512-80783195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会议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5 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